

月光花的盛放是个奇迹，也像所有真正的奇迹一样有着疗愈的力量。

[美] 杰塔·卡尔顿 著

JETTA CARLETON

邓若虚 译

月光花藤

THE
MOONFLOWER
VINE



沉埋50年
终获肯定
与《飘》《白鲸》
齐名的百大文学经典

亚马逊读者
五颗星满分推荐

JETTA CARLETON

月光花藤

[美] 杰塔·卡尔顿 著

邓若虚 译



YZL10890123261

南方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月光花藤 / (美) 卡尔顿著；邓若虚译。—海口：
南方出版社，2011.11
ISBN 978-7-5501-0592-8

I . ①月… II . ①卡… ②邓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－美
国－现代 IV 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217241号

书 名：月光花藤
作 者：杰塔·卡尔顿
译 者：邓若虚
出版人：赵云鹤
出版发行：南方出版社
地 址：海南省海口市和平大道70号
邮 编：570208
电 话：(0898)66160822
传 真：(0898)66160830
经 销：新华书店
印 刷：三河市祥达印装厂
开 本：870×1260 1/32
印 张：12.5
字 数：200千字
版 次：2011年11月第1版 2011年11月第1次印刷
书 号：ISBN 978-7-5501-0592-8
定 价：28.00元



目 录

- 一 我 家 / 001
- 二 杰西卡 / 045
- 三 马 修 / 125
- 四 玛 希 / 213
- 五 利奥妮 / 291
- 六 考 莉 / 349



一 我 家

我之所谓“家”，是泛指人情事理，为维系社会之脉搏而生的。我所讲的“家”，不是指家庭或族谱上的一脉，而是指一切长幼有序、有血缘联系或无血缘联系而以生育和教育为纽带的群体。所以，我所讲的“家”是广义的，是社会学的。

我所讲的“家”，是泛指人情事理，为维系社会之脉搏而生的。我所讲的“家”，不是指家庭或族谱上的一脉，而是指一切长幼有序、有血缘联系或无血缘联系而以生育和教育为纽带的群体。所以，我所讲的“家”是广义的，是社会学的。

我所讲的“家”，是泛指人情事理，为维系社会之脉搏而生的。我所讲的“家”，不是指家庭或族谱上的一脉，而是指一切长幼有序、有血缘联系或无血缘联系而以生育和教育为纽带的群体。所以，我所讲的“家”是广义的，是社会学的。

我所讲的“家”，是泛指人情事理，为维系社会之脉搏而生的。我所讲的“家”，不是指家庭或族谱上的一脉，而是指一切长幼有序、有血缘联系或无血缘联系而以生育和教育为纽带的群体。所以，我所讲的“家”是广义的，是社会学的。

我爸爸在密苏里西侧有个农场。河流之下，欧扎克高原走势渐缓，与平原连成了一体。在这个地区，条条溪流从中穿梭，高高的牧场从树木繁茂的溪谷耸出，迎接阳光，把石灰石悬崖抛在脚下。这是个漂亮的乡村。它不像其他地区，需要你的赞美艳羡，但似乎仍能愉悦如初。它不仅用宁静作为回报，还有玉米、柿子树、黑莓、黑胡桃和野玫瑰。这片土地为人们的丰衣足食带来保证，却从不张扬。两百英亩的农场位于中心，一条叫“小特泊”的棕色小溪从中缓慢流过。

当我的父母，马修·索姆斯和考莉·索姆斯第一次来到这个农场的时候，十九世纪还没有结束。他们那时候刚结婚不久，带着一个水壶，一张羽毛褥垫，还有一群骡子。后来他们住到一个小镇上，我爸爸在那里的学校教书。有时候他们回农场过夏天。很多年之后，他们又搬回来了。他们为房子刷上油漆，修整发灰的老牲口棚，买了一头公牛和一个丁烷气罐，那年就住在了这里。他们生活幸福，跟二十岁的人一样，精神矍铄，并不像一对已过七十、身体虚弱的老夫妻。

以前我和我的姐妹们会到农场来看望他们。每个夏天我们都来——杰西卡从欧扎克高原的内部地区来，利奥妮从堪萨斯州的小镇来，我从纽约来。我在纽约的电视台工作，那时候，电视媒体还是个

新行业，对我的家人来说，它仍然是个很神秘的东西。对我和我的姐妹而言，拜访父母就像缴税一样，是每年都要经历一次的麻烦事。要不是去看父母，我们还能利用这时间做很多其他的事情。不过，虽然我们已经长大，我们的父母仍然是政府。他们征收报恩税，我们就去缴了。

我们一到那儿，都非常开心。我们很容易就回到从前的样子，讲老笑话，在小溪中钓鱼，吃乡下的奶油食品，长胖，变得懒洋洋。这是一段梦境般的宁静时光。外面的生活暂时搁置，世上的是是非非被抛在脑后，我们的亲缘血统被重新记起。虽然我们的价值观已经不同，也有了各自的前途，但当我们在这熟悉的土地上相见，又会分享彼此。

我记得五十年代初的那个夏天。杰西卡和利奥妮的丈夫都留在了那边没过来，他们一个是农民，一个是技工，那时候两人都脱不开身。只有利奥妮的儿子跟她一起过来了。她儿子索姆斯高大而俊俏，是个神色忧伤的孩子，刚刚满十八岁。几周之后他就要离家参加空军去了，这一点让利奥妮几乎受不了。她还有好多事情没做，好多话没说呢，这一走，两人就再难找到机会去做什么说什么了。对他们来说，这是个悲伤的时刻。对我们其他人也是一样，尤其是当时，在朝鲜的战争仍然没有结束。战争本身已让我们备感焦虑，这让他的远走负载了一种特殊的凝重。我们无法想象任何一个人离开。然而，在这里，在远离外面世界的乡村深处，在此刻，我们可以做到什么也不去想。这里没有日报。没人关心广播讲些什么。传来的那点儿小新闻似乎并不真实，跟我们没关系。只有每天的飞机轰鸣声提醒着我们危险的存在，这些飞机是从北部空军基地过来的，但不久，它们甚至也丧失了威力。它们的影子悄悄掠过牧场和院子，就像云层笼罩一般，并无不祥之意。这个农场是夏日之海中的一个小岛。比起让年轻人丧命的遥远战争，我们更为一个老人遭枪杀的事情感到不安。

这事发生在离家不远的地方，就在这条路走过去的一两英里处。

一个过着隐居生活的叫科科伦的农民被他唯一的儿子枪杀了。他儿子，这个可怜的家伙，刚刚从部队退役回来。我的父母第二天早上发现了这个老人，他蜷在床底下，像一块夏天的毯子，被扔在那里等死。他还活着，尽管已经奄奄一息。他们开车将老人送到二十英里外的医院，我妈妈坐在后座上，让老人的头枕着她的大腿。

这一切就发生在我们到来之前。临走前的倒数第二天，我们还在谈论着这件事。

“可怜的老家伙，”我妈妈说，“如果他死了，倒是个福分。”

“是啊，”我爸爸说，“根本没人去照顾他。”

“他是个爱抱怨的老家伙，但也不值得遭这罪。”

“他多大？”我问。

“得有七十，至少。”我妈妈说。听她说的口气，这老人都能当她的爷爷了。“他们抓到那男孩了吗？”索姆斯问。

“还没。”

“真想知道他为什么要那样做。”

“不晓得，”我爸爸说，“有人说这老人对他很刻薄。”

“什么故事都有！”我妈妈说，“说他爸爸把他拴在熏制室里啦，还有别的什么。我才不信那些话呢。”

“谣言，”爸爸说，“那老人总跟人作对，所以他们就报复。他这人是比较粗暴，不好相处，但他不是那种卑鄙小人。”

“嗯，他不是。那孩子就是很古怪，没别的。他不怎么正常。我不知道他怎么进军队的。”“就是啊。”索姆斯咧嘴笑着，站了起来。“哦，帅小伙！”妈妈轻轻拍了下他牛仔裤后面。“老天，我们忘了热洗碗水呢。”

这场关于邻里暴力的讨论会也就此结束。我们撑着餐桌站起来，吃得晕晕乎乎的。我们吃了烤嫩腰肉、纯奶油豌豆、用黄油煎的切片、绿西红柿，还有焦糖蛋糕作点心。我妈妈摆出一张乡村桌，供我们中午就餐。

“味道真是好啊，”杰西卡说，“我希望跟牛一样，有三个胃。”

“我也是。”利奥妮说。她吃了大浅盘上的最后一块煎西红柿。

“你把蛋糕全包了吗？”我说。

“我总要把咸东西干掉。”

“你会胖的跟小猪一样的。”我爸爸拍拍她的肩膀说。

“你现在去哪啊？”妈妈问。

“就在门廊这边。”爸爸道。

“哦，别忘了，今天下午你要到城里取冰块啊，你或者索姆斯。”

“我去，姥姥！”索姆斯从来都不会错过开我小车的机会。

“怎么，宝贝儿，”利奥妮说，“你不会想跑到城里去吧？干嘛不乖乖待在家里修牲口棚顶呢？如果你做好了，妈妈会很高兴的。”

“我会做好的。”

“嗯，今天的事别拖到明天呀。你知道明天我们就要去砍蜜蜂树了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“还有一大堆木瓦，你碰都没碰呢。”

“我也知道，妈妈。我有时间会去做的。”

“你跑到城里去还怎么做。”

“哎呀，让他去吧，”我爸爸说，“屋顶那边也越来越热了，是吧，孩子？我们一会儿就回来。”

“别等太晚，”妈妈说，“我们要在月光花开之前把奶油做好。”

“我们回来时还有大把时间呢。”

“嗯，说好喽，”她转向我们，“我们今晚应该有二十四朵花开放！我今天早上数了数花莢。我从来没有见过那么多呢！好啦，女孩们，我们明天野餐要带什么呀，现在决定一下吧。”

我们边洗碗边讨论。我爸爸在下面的树林里找到一个蜜蜂筑巢的空心树。明天我们要去把蜜蜂熏出来，把树砍了，再把野花蜂蜜拿出来。在这期间，我们还会钓鱼、游泳，在凉爽的小溪边烹饪就餐。我

爸妈将这个计划成全天游，作为我们在家两周的愉快尾声。在我们争论炸薯条和土豆沙拉的各自优点的时候，餐厅的电话铃声短促地响了两声，又长长地响了一声。

“我们电话响了。”妈妈说。

“我来接。”爸爸叫道。一分钟之后他到厨房门口，说：“妈妈，是杰克·莱瑟姆。他跟范尼和巴罗斯还有他们别的人明天要到科科伦那里去一趟。杰克说他的猫尾草枯了，要堆成禾束。他还觉得桃树得摘了。”

“哦，他觉得，是吧？”妈妈露出一丝讽刺的笑，“他们该为他做点什么了。这是他们头一次帮他。”

“嗯，总比不帮好。莫怀恶意。”

“估计他们想我们去帮忙吧。”

“没错。”

“我猜你跟他们说我们帮不了。”

“我说我考虑考虑。”

妈妈看着他，好像他脑子进了水似的。“可我们明天要去砍蜜蜂树啊！”

“我知道，但是——”

“你告诉他们这事了吗？”

“没——”

“为什么不说？”

“嗯，”爸爸难为情地说道，“我不知道杰克会不会觉得砍蜜蜂树不是什么理由。”

“啊笨蛋，谁管他想什么！”

“我们不想看上去那么不配合。”爸爸呆呆地说。

“看上去是他们不配合。他们从来没为他做过什么。哦，好吧，他们现在做了，很好。帮他们没关系，但等到周一不行吗？”

“我问杰克了。他说周一他不方便。”“好，明天我们也不方

便，我们有我们的计划呢。”

“我知道，”爸爸担忧地说，“我也不想明天去，但我不知道怎么拒绝。你们明天继续去野餐，我上科科伦那去帮忙。”

“那不公平，”杰西卡说，“为什么我们不一起去，你的女儿们也能帮上忙。”

“不去！”妈妈说，“我们谁也不去，让他们破坏我们的一天根本没谱。我们不在他们还有很多人干活，就这一次，他们去做就是了。”

“他们会觉得自己很自私，”爸爸提醒道，“然后他们就这么想下去。我们得付出这样的代价。”

“好吧。如果你这么想，我什么也不说了。”

爸爸戴上帽子，颇具风度地走了出去。

他大大舒了一口气。

吃完午餐，妈妈上楼小睡一会儿。索姆斯干活回来了，利奥妮看见他，就走到外面去，夸他真是个好孩子。

“可怜的利奥妮，”杰西卡说，“看来她要逼儿子修棚顶去了。”

“她要让儿子忙坏了才舒坦，”我说，“可是如果她老这么唠叨下去，她儿子也会发疯不干的，他就经常这样。”“对啊，”杰西卡说，“然后呢，儿子又会觉得内疚了，可怜的小年青。”“然后还继续生她的气。”

“她就会觉得儿子不听自己的话，肯定不爱自己了。我的天哪。”

“就像他的声乐课一样。”我说。利奥妮用尽当妈的一切办法，求他，唠唠叨叨，然后给他鼓劲，下命令，就为了让索姆斯能够当个歌手。当然，这方向没错，索姆斯嗓子的确好。如果他努力的话，也肯定能成功。但是他对唱歌或者其他什么东西兴趣都不大，就是喜欢开飞机。

“可怜的孩子哪，”杰西卡说，“我看着他们两个都觉得可怜，受不了了。”“嗯，要不我们把她拉回屋子里来吧，别让她老缠着索姆斯了。我弹钢琴吧，应该管用。”

我们走到客厅的破旧钢琴前，找到几本很久以前的《练习曲》杂志。我试着弹一首叫《丘比特的呼唤》的曲子，年轻时候，它曾是我的最爱。过了好一会儿，我的手指才逐渐灵活起来，可是音准还拿捏不到位。

利奥妮过来了，两只手捂着耳朵。“哎呀呀，”她学着广播剧《阿莫斯和安迪》里的声音：“一边去！”

她指法娴熟地将一曲《丘比特的呼唤》演奏完毕，便开始翻那本乐谱杂志，弹了些别的曲子，还哼唱了几首歌。曲子首首抒情忧伤，我与杰西卡也摆出了曲子那个调调。我们觉得自己挺好笑的。弹到一半的时候，那条在院子里逛荡了一周的迷路猎犬突然哀号了起来。

我走出去抚摸着它：“可怜的小东西，真希望你能找到回家的路。”

“这畜生总是一副不开心的样子。”杰西卡说。

“它可是条很好的狗狗。我喜欢它。”

“它身上有跳蚤呢。”

“这也没办法呀。”

“那只有领毛的狗上哪去啦？”杰西卡问。

“有领毛的狗？”

“嗯，它是跟别的狗不太一样啦。我是说你去年夏天带回来的那只，长得挺好玩的。”

“哦，那只啊！我没把它带过来，它自己跟着来了。它散步去了。”

“我管这叫散谈——边散步边谈话。”

“我记得它，”利奥妮接过话茬，“它还穿着网球鞋。”

“它的味道闻着还挺好玩。”

“那味道就是它身上沾着的那些脏东西！”

她们都摆出一副凶样瞪着我，然后又欢快地谈起我跟那条狗的故事。她们从来不能理解为什么这些脏兮兮乱糟糟的小动物会对我有那

么大的吸引力。其实我自己有时也不大喜欢小动物这个样子。

“记得它是怎么折腾那些高粱的吧？”杰西卡说，“它用自己的颌毛好一顿鼓捣，让高粱撒了一地。”

“还把毛弄进自己餐盘里！”

“老有一群苍蝇跟着它。”

“别说了！”我喊道，“它聪明着呢。”

“聪明啊，”利奥妮颇为不满地往下一仰，“它还蔑视莎士比亚！”

“小声点！你把妈妈吵醒了。”可是，不知道什么原因，我们又咯咯笑了起来。

“真热，”杰西卡说，“我的腿都冒汗了，我们下去泡会儿澡吧。”

农场上唯一的“澡盆子”就在小溪旁的宽阔地。我们带上几条毛巾、一块象牙牌肥皂，从东边的牧场漫步到那条小溪边上，在那儿，溪水一点一点地往深沟里滑了过去。有一次，我爸爸在某个岸边挖出了一条小溪流，然后还在旁边的桦树树枝上挂了一个小奖杯，以此留作纪念。他相信温泉、野花蜂蜜和阳光对人体大有裨益。我们滑了下去，在沙地上蹲着。那里很凉爽，阵阵清香扑面而来。

“喝一口溪水吧，”杰西卡给我递过来一小杯，“对肾有好处。”

接着她就跟我比赛，看谁最能喝。我们还没听过“水中毒”这回事，也就是饮水过度导致的虚脱。利奥妮让我们别再继续了。“再喝你们就在浴池里尿啦。”她说。我们淌着水走下来，来到溪流注入的水池里。这里要更深一些，池水清澈见底。你都能看见水池光滑的沙石地上映着树叶的倒影。我们把衣服挂在灌木上。杰西卡也淌水过来了，冰凉的水没过了她的腰，她冷得尖叫起来。利奥妮则是一点一点移过去的，她用手腕和膝盖把水泼溅开去。我呢，两脚一滑，就扑到水里去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我们觉得没那么冷了，就开始往身上擦肥皂。我们泡在里面，还互相泼着水玩，完全不像三个成年女人，却跟

三个捣蛋的小男孩差不多。杰西卡已近五十岁，利奥妮也差不多了。我快到三十岁。但是我们都不像那么大的人。我们一个个都像傻小孩一样，我们的父母也喜欢我们这个样子。

我们的身体感受到一阵水的灼烧。“我们好看吗？”我说了一句。

大家停了下来，不再玩泼水，互相看着对方。“怎么了，我们很好看啊，”杰西卡说，“我们真的很不错。”

尽管她有点胖，我又太瘦了，可是我们三个人都显得挺白净，皮肤光滑，看上去恰到好处——这么说一点都没夸张。我们爬了出去，坐在一块平坦的石头上，用大毛巾把身子擦干。

“真希望爸妈能给这里通个管子，”利奥妮说，“他们不想要吗？”

“不知道呢，”杰西卡说，“七十多年里都没管子了，我想他们都把这儿给忘了。”

“他们会习惯的。”

“怎么了，这有什么问题？”杰西卡学着爸爸的语气说道，“怎么了，不是用得好好的吗？”

我们大笑。我心里想着这个我长大的地方。在这小镇上，就算是小商人、银行家，也就能买个净化槽，或者天天给地下室的水管修修补补。其他人呢，守着自己拥有的东西，好好地生活。我还记得一个冬天的早晨，我在厨房里，脚下到处是煤斗，门边放着装泔水的桶。爸爸在餐桌上刮胡子，我穿着裙子，用灰色的搪瓷锅盛满水，将脖子和胳肢窝洗干净，妈妈则在炉子那边烤熏肉，给烧好的肉涂上油。那个厨房可不怎么好看，洗澡、用餐、洗衣服和做牛奶都在这个地方，有时候是轮着做，有时候全部一起进行。它可没你想象得那么好。要是你到城里生活，你就不会喜欢这里了。当我们各自到了不同的地方，有了不同地方的生活习惯之后，要在零下十度坐在屋外聊天，或者忍受卧室里那个大茶壶的嗡嗡声，也就没那么容易了。

冬天是这个样子，夏天到来之时，阳光普照，生活也就多彩一些。你可以在楼上泡澡，也可以在桃树底下洗衣服，还可以迎着后院的微风熨衣服。房子看上去感觉更高、更大、更好看了。取暖的炉子被搬到熏制室里，鲜花放到桌子上，竞相开放。虽然我们那几个水桶还在那里，泔水还是要倒出去，但是煤斗已经不需要了，把煤灰清出去的活自然也省了下来。夜壶也派不上用场，在睡觉之前，我们会到外面解手——这可是夏日夜晚的一番愉悦远足。

“不过，不管怎么样，”利奥妮说道，“要是他们想继续在这儿住，我希望他们能够让这个地方变一变。”

“他们不会在这留多久的。”杰西卡说。

“他们觉得自己会留下来。”

“我知道，但他们肯定不会。上帝保佑他们，人也已经老了。而且接水管的事可麻烦着呢。”

阳光从橡树叶的缝隙中淌了进来。一只红雀从树枝上飞向了天空，像在对我们夸耀，它是一只多么灵巧的鸟儿。“漂亮鸟儿！漂亮鸟儿！”它似乎在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。

杰西卡坐在蓝色的毛巾上，抱着自己的双腿。由于刚从水里上来，她的脸还是红扑扑的，圆圆的屁股像个巨大的桃子。她看上去像布歇画的狄安娜，也像是雷诺阿笔下的浴女。不过，要是我告诉她我的想法，她肯定会笑的，她会说我瞎扯，或者之类的话。

杰西卡是个相貌平凡的中年女人，打扮太过随意，腰身发胖。她无意掩饰，这些都能从她的衣着上看出来。

我看着我另一位姐姐，她沐浴在阳光底下，黝黑而光滑的皮肤让她看上去像一只热乎乎的红皮蛋。她天生的颜色令人艳羡，深色的皮肤，金黄的头发，这是阳光的最爱。她的肤色愈发黝黑之时，发色也渐渐变淡。现在她的头发涌到了肩膀上来，发质优美，像丝绸一般，如同新挑选出来的穗丝。我想，这样优美的女子，跟纳辛夫人那样的性情是格格不入的。不过，利奥妮的性格却跟她有点

像。我们的祖先曾经带着上帝的旨意，披荆斩棘，穿过印第安纳州和肯塔基州，承受着深重的苦难，来到了这里。在我们姐妹几人当中，利奥妮是最接近祖先精神状态的一个。如果他们想要去砍伐苹果树幼苗和毒葛，那么这就一定是对的，因为他们觉得，这样做，是上帝的旨意。《圣经》就是律条，就是光明，就是道路，它不是爱。任何力量都无法阻止那些狂热的人们，他们冲向了密苏里，他们来到了二十世纪，没有什么能够阻止他们前进的步伐——利奥妮就是这样一个人。她拥有这种熊熊燃烧的热情，这是上帝之斧。然而，跟她的祖先一样，她的道路并不平坦，时时都会遭遇挫折失败。两个星期前，她来到农场，脸色忧伤，两眼无神。然而，在阳光明媚的日子里，奶油和笑声让她变得快乐舒坦起来，她又变漂亮了。她裸身坐在石头上，一头金黄的头发垂下来，就像德国神话中的洛勒赖女妖。我把这个告诉了她，她不好意思地笑笑，不太相信我的话，但还是对我的赞词感到愉快。

“我觉得妈妈这个时候该醒了，”她说，“我们该回啦。”

“走吧。”

不过没人动。我们看着叶子慢慢地偏离树枝，最后落在了水上。又一片叶子落下。一只蝗虫发出一声尖叫，将这片寂静撕出了一个小孔。

“秋天……”杰西卡说。在这暖暖的空气中，我们看着蝗虫渐渐离开。

过了一会儿，我们穿好衣服，回家。路很长，我们上了斜坡，又到了一片我们称之为“老烟囱”的高草地。多年以前，这里的一些房子被烧毁了，如今这些焚毁点则用柔和的白砖标记下来。杰西卡和利奥妮都记得这里有个高高的烟囱，走在路上的时候是可以看见的。

“我们以前是用什么把老房子划分开的，”杰西卡说，“你们还记得吗？”

“用连成串的三叶草。”利奥妮说。

“然后还有雏菊把它们装点起来，对吧？”

“对，还有野胡萝卜和马利筋呢。”

“别忘了沙螨病把我们装点成什么样子！”大家笑了起来，“这里有一片李子林，我们以前还没等到它熟就摘下来吃了，记得吗？”

“我们病得很厉害，妈妈疯了！那时候多好。”

“很久以前的事了。”

“是啊……”

“玛希在这儿有个小玩具屋，”杰西卡说，“那次她晚上没回家，我们在这找着她了，记得吗？”

“我记得！”

她们相视而笑，继续在我前面走着。她们沉浸在旧时光中，而在那时，我还没有出生，也并没有跟她们一起共度童年。她们有另外一个小妹妹，也比我大很多，叫做玛希。她是老三，我只是朦朦胧胧记得她。我三岁的时候，她就离家了。但是玛希有个叫彼得的孩子，他在我五岁的时候出生。通过这个小孩，我对玛希的性格有了一些了解。她们告诉我，彼得跟她很像——细骨架，深肤色，明亮的黑眼睛，敏捷、古怪又冷静，而且，他也跟自己的母亲一样，对万事万物都感到着迷。彼得喜欢树，喜欢石头，还喜欢挖出来的人骨，尤其热爱爬行或者会飞的复杂精细的自然生物，比如说小虫子、甲壳虫和蝴蝶。他把对这些的观察和热爱当成了自己的工作。如今，他在欧洲的莱登大学读研究生，我们都为彼得感到由衷的自豪。

杰西卡和利奥妮又回来看原来老房子的所在地，她们还在讲玛希。“生活肯定不容易，”利奥妮说，“我不会喜欢那样的。”

“我也不喜欢，但我想她是很幸福的。”

“但愿如此。我也真心希望是这样！”利奥妮认真地抬起头来，似乎杰西卡会怀疑她。

“多么希望彼得在啊。”我看着一只瓢虫爬上了树干。

“我希望我在他那儿！”利奥妮说，“能去欧洲我干什么都愿意。”